

平台收入透明、个人付款收紧：四季度企业对照自查这 4 件事

每年四季度，都是税务规则微调、征管尺度收紧、来年政策落地的关键过渡期。企业年底的涉税风险和汇算清缴补税，问题高度集中：收入漏报、无票支出、付款不合规、往来长期挂账。结合当前已经生效和即将生效的征管规则，从中杉财税的实务视角，梳理 2026 年四季度最值得企业对照自查的 4 件事。不夸大、不搬运 AI 噱头，全部落在现行有效政策上

一、平台收入挂着不报，已经没有空间了

一句话：平台会把你的收入明细报给税务局，不用等你提现到银行卡。

《互联网平台企业涉税信息报送规定》（国务院令 810 号，2025 年 6 月施行）明确，平台企业要按季度把平台内经营者和从业人员的身份信息、上季度收入信息报给税务机关。也就是说，税务局看到的是收入明细，不是“你提现了没有”。

这里要分清两件事：收入确认的时间，仍然按税法规定判断，不是“钱到账就计税”；但“没提现所以没申报”这个说法，在数据比对面已经站不住脚了。

往年长期挂在平台账户、没有申报的收入，属于明确的涉税遗留问题。四季度被抽查到的概率客观上会上升。多地已有电商商家因为平台数据与申报数据对不上被查处，个案补税加罚款达到百万元级。平台收入透明化不是“将来时”，是已经跑起来的机制。

中杉建议：逐平台、逐账号把全年收入明细和申报记录对一遍。重点看有没有“收入已经产生、一直挂账、没有申报”的状态。有，就在四季度处理掉，别留到明年三月。

二、向个人付款要不要代扣，11 月 1 日是新起点，但多数企业第一步就理解偏了

一句话：不是所有付给个人的钱，企业都要代扣增值税。先分清是哪类钱。

最近财务圈问得最多的一句话是：是不是所有付给个人的钱，企业都要代扣增值税？不是。

《境内单位代扣代缴自然人增值税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6 年第 28 号）自 2026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，只针对自然人提供的七类服务：研发、



软件、设计、咨询、广播影视节目（作品）制作、文化、教育。企业向自然人采购这七类服务，付款方才成为增值税扣缴义务人。

普通劳务、临时用工、个人房屋车辆租赁、零散工程，不触发 28 号公告的代扣义务，仍然按原规则由自然人代开发票，企业凭票扣除。

平台企业还要注意另一点：平台内从业人员通过平台取得的服务收入，适用的是平台企业代办申报规则，和 28 号公告的“付款方代扣代缴”不是一回事。法律依据不同，责任主体也不同，不能混着用。

今年真正在持续收紧的，其实是另一条线：企业支付自然人劳务报酬的个税代扣义务，一直没有放松过。无票支出、收据入账、长期公转私挂账，汇算清缴时原则上不得税前扣除；符合条件在汇算清缴期结束前补开、换开发票的，仍有补救空间。

所以四季度该做的，是把所有对个人支出逐笔过一遍，按三个问题来判断：属不属于 28 号公告的七类服务，触不触发个税代扣，需不需要取得发票。缺凭证的补凭证，缺扣缴的补扣缴，缺申报的补申报。

中杉建议：拿一张表，把四季度所有对个人的付款列出来，逐笔标三列——“增值税代扣？”“个税代扣？”“发票齐不齐？”标完就知道缺什么、该补什么。

三、1.3 万亿特别国债收官，设备更新和技改的窗口在打开

一句话：政策有钱，但钱只流向“账清楚、票齐全”的企业。

2026 年 1.3 万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已经发行完毕。资金投向比较明确：8000 亿元用于“两重”建设，2500 亿元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，2000 亿元用于大规模设备更新，500 亿元用于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。设备更新这部分，已经覆盖 22 个领域、超过 1.1 万个项目。

对中小企业来说，这落到两件具体的事上。做设备、技改、配套工程的，来年的订单和补贴空间会大一些。但真正能申报到各类扶持资金的，一定是账务规范、纳税信用良好、票据链条完整的企业。

很多企业拿不到补贴，不是没有政策，而是账乱、票缺、往来混乱，材料在第一道审核就被挡回来。四季度把账理顺，是明年接住政策红利成本最低的准备。

中杉建议：如果你的企业明年打算申报设备更新或技改类扶持资金，现在就把近两年的账、票、纳税信用记录过一遍。申报窗口打开时再补，来不及。



四、年底三项自查，现在做比汇算时补划算

一句话：四季度花一周自查，比明年三四月花一个月补税从容得多。结合近期的核查情况，建议在四季度结束前完成三件事：

第一，清理平台收入和线上收入

逐平台、逐账号核对全年收入明细和申报记录，不要留下“收入已经产生、一直挂账、没有申报”的状态。

第二，逐笔核对个人付款

区分三种情况：属于 28 号公告七类服务、需要代扣增值税的；属于劳务报酬、需要代扣个税的；需要取得发票才能税前扣除的。缺什么补什么。这里提一句时间窗口：无票支出在汇算清缴期结束前补齐凭证，仍是最宽的补救口子；过了这个点，默认调增。

第三，清理长期往来挂账

其他应收款里股东借款长期挂着的，纳税年度终了后既不归还、又未用于生产经营的，存在视同分红、补缴 20% 个税的风险。其他应付款大额长期不动，容易引发对隐匿收入的核查关注。能核销的核销，能确认收入的确认，该调整的调整，别留到汇算时再解释。

最后说一句实务判断

2026 年四季度的财税变化，谈不上“大变天”，但每一条都在把灰色操作的空间往下压。监管的思路很一致：数据前置、规则细化、源头可控。

合规越早做，成本越低。年底整改，仍然是全年代价最小的窗口。把四季度当成一次“汇算清缴前置”，比明年三四月被动补税要从容得多。

中杉财税提醒：上面四件事，没有一件需要“等文件”。平台收入在报，个人付款在查，往来挂账在关注，政策红利在流向规范的企业。四季度还剩两个多月，逐项过一遍，比什么都强。

